

清河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清河县卫生健康局 对清河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 67 号提案的答复

张朝晖委员：

您在政协会上所提的“建立 0-3 岁婴幼儿抚育支撑体系，切实解决生育之痛”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积极响应国家生育政策的调整，建立 0-3 岁幼儿抚育支撑体系切实解决生育之痛是现代化建设进程当中不可忽视的社会问题，为应对绝大多数托幼机构只接受 3 岁以上的孩子，双职工家庭因家庭负担过重无人照护孩子无意愿生育二孩的问题，我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向上级有关部门积极争取建立健全 0-3 岁幼儿托育机构、多元化推进普惠托育机构社会服务，充分发挥妇幼保健机构、社区托育机构作用，适当降低幼儿园入园年龄，逐

步提高了3岁以下幼儿入托率，切实解决双职工家庭生儿育女的后顾之忧。

二是加强对婴幼儿托幼机构规范化管理，给予优惠的政策支持，相对鼓励社会组织和个人创办0-3岁托育社会服务机构。

三是充分利用现有合格的托育机构教育资源，加强专业化师资人员培训及学科建设，有序推进我县幼托机构一体化服务体系的构建。

2023年6月1日

领导签发：\4176

联系人及电话：8182854